

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深圳市君为信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

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莞证券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深圳市君为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君为信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，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、《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对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16 年 12 月 24 日，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制定〈深圳市君为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签署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等议案。公司拟发行股票 9,800,000 股，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.5 元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4,100,000 元。截至缴款截止日，认购对象合计认购公司股票 9,800,000 股，公司收到募集资金 44,100,000 元。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对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进行审验，出具编号为亚会 B 验字（2017）0023 号《验资报告》。2017 年 3 月 17 日，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《关于深圳市君为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17]1557 号，以下简称“《股份登记的函》”），确认本次股票发行 9,800,000 股，其中限售 3,150,000 股，不予限售 6,650,000 股。

二、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

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并保护投资者权益，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4 日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深圳市君为信股份有限公司

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，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，在使用募集资金时，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，以保证专款专用。

根据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的相关要求，公司针对本次股票发行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，公司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设立了账号为 19250188000069764 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并与东莞证券、江苏银行罗湖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的三方监管协议。截至 2018 年 8 月 8 日，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。

三、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

根据公司披露的《股票发行方案》，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。

经核查，公司在取得《股份登记的函》之前，未使用该笔募集资金。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金额
募集资金总额	44,100,000.00
加：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	26,605.45
减：支付股票发行费用	473,000.00
减：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43,627,000.00
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26,605.45
其中：销户时转入一般户	26,605.45
等于：募集资金账户余额	0.00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说明

2018 年度，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。

五、主办券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

（一）核查程序

主办券商通过查阅相关资料、沟通访谈等形式对君为信 2018 年度募集资金

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，主要核查程序包括：

1、查阅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告文件，包括董事会决议公告、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、股票发行方案、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等；

2、查阅并核对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；

3、对公司财务总监、总经理就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访谈；

4、获取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、募集资金使用明细表；

5、获取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相关说明。

（二）核查结论

主办券商经核查认为，君为信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使用计划及披露情况保持一致，不存在取得《股份登记的函》之前使用募集资金、未履行审议程序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、募集资金被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、《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

2019 年 4 月 19 日